

证券代码：600477

证券简称：杭萧钢构

编号：临 2013-039

浙江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

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
- 本次会议不存在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召开时间：2013 年 9 月 23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14:00

(二) 召开地点：浙江省杭州市中河中路 258 号瑞丰大厦 5 楼会议室

(三) 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

(四) 出席情况：

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4
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（股）	191,500,713
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（%）	41.32%

(五) 表决方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

(六) 召集人：本公司董事会

(七) 主持人：董事长单银木

(八) 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董事会秘书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聘请的相关中介机构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提案审议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内容	同意票数	同意比例（%）	反对票数	反对比例（%）	弃权票数	弃权比例（%）	是否通过
1	关于选举李有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	191,500,713	100	0	0	0	0	是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刘斌、杜闻

(三) 结论性意见：杭萧钢构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会议的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
(二)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三年九月二十三日